

# 关于对乌海市市级人才公寓 2021 年度第二批 拟确定入住人员进行公示的公告

按照乌海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印发<乌海市市级人才周转住房配租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要求，经用人单位统一申报和市住建局审查后，现对市级人才公寓 2021 年第二批拟确定入住人员名单予以公示。

公示期 5 天，从公告发布之日起 5 天内，如对拟确定入住人员有异议，可向市人才办和市住建局反映。

监督电话：0473-3998816、0473-6987793

公示人员名单：

序号	姓名	人才类型	工作单位	资格审查情况
1	徐 涛	四类	乌海市文体旅游广电局	合格
2	格格日乐	四类	乌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合格
3	武建光	四类	乌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合格

乌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1 年 10 月 18 日

